

彰化縣長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114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6 日 早上 8 時 00 分

二、會議地點：本校辦公室

三、出席：

職稱	簽到	職稱	簽到
校 長	謝博宇	家長、社區 代表	劉建良 家長會長
教導主任	黃一平 黃一平	總務主任與生 活科技領域 代表	陳瑞鴻 陳瑞鴻
輔導主任暨 健康與體育 領域代表	楊哲睿 楊哲睿	教務組長暨 綜合活動領 域代表	劉乃丹 劉乃丹
一年級代表 暨語文領域 代表	劉冠廷 劉冠廷	二年級代表	劉惟倫 劉惟倫
三年級代表 暨藝術與人 文領域代表	黃敦敬 黃敦敬	四年級代表	周盈伸 周盈伸
五年級暨綜 合數學領域 代表	楊皓凱 楊皓凱	六年級代表	何孟珊 何孟珊
科任教師暨 社會領域代 表	許朝雄 許朝雄	英語教師代 表	陳筠璿 陳筠璿

主席：謝博宇校長

紀錄：劉乃丹老師

彰化縣長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114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一、會議時間：114 年 1 月 16 日 上午 8:00

二、會議地點：本校辦公室

三、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四、主席：謝博宇校長

紀錄：劉乃丹老師

五、主席報告：大家好，今天會議請針對上次課發會決議執行的事項做期末追蹤檢討報告，如有問題請提出討論。

六、討論事項：

案由一：針對本學期教科書的選用(如教科書選用一覽表)，請提出意見討論，若欲更改版本，則需提出課程銜接計畫，以確保學生學習權益。

說明：由各年級(各領域)教師評選出本學期各學習領域的教科書，請各老師詳閱，如無異議將照案通過。

決議：沿用上學期教科書，照案通過。

贊成： 12 票，反對： 0 票。

案由二：本校 114 學年度上學期執行課程評鑑實施計畫，針對課程、教學及學習提出檢討與改進。課程評鑑兼顧部定學習領域與校本彈性課程並採質與量雙方面檢討。

重點整理：

(一) 部分教師因臨時性活動具不確定性，於課程計畫與行事配合上偶感困擾。未來遇類似情形，將採暫訂方式先行規劃，並提前說明，以利教學安排。

(二) 教學與評量檢討重點如下：

1. 課程設計宜融入多元且活潑的學習活動，以提升學生參與度與學習動機。
2. 課程實施應配合多元評量，落實適性教學，並加強親師生溝通，以提升學習成效。

案由三：特殊生及疑似特殊生之評量報讀會議，將於學期初提出相關建議，並於學期末進行檢討與回饋，併同課程發展委員會（課發會）會議一併討論與追蹤。

1. 針對已接受巡迴教師評估之特殊生，於各項評量辦理期間，導師得視學生實際需求提出報讀申請，學校將依程序安排相關教師協助進行評量報讀事宜。
2. 有關學生成績評量方式，將依相關法規辦理，由任課教師與巡迴教師共同討論，彈性調整該生之評量比例與方式，以確保評量之公平性與適切性。
3. 於召開個別化教育計畫（IEP）會議時，將邀請家長及學生共同參與，並於會議中明確說明與紀錄評量標準及調整措施，以促進親師生溝通並保障學生學習權益。

案由四：本學期各領域成績評量檢討與回饋。

說明：

- （一）試題檢討：各領域評量結果在預估平均範圍內。
- （二）請落實審題機制，確保試卷品質。
 1. 由各領域召集成員，同年段同領域成員審查之。
 2. 審題時應就命題原則審查，並注意項序、配分、標頭、字體等，避免錯誤。
 3. 審題後應修正繳交（含電子檔），審題之資料應妥為管理與保密。
 4. 參與審題老師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
- （三）教師對所任教班級學生於定期評量成績有未達丙等以上者，應於定期評量後確實對學生進行評量檢討，應了解學生學習問題所在，加強課業扶助。
- （四）定期評量後分析與策進
 1. 各科授課教師確實檢討分析並提出教學策略。
 2. 請確實執行改進的策略並關注落後學生的學業表現。
- （五）學習領域學期成績不及格者，依相關規定辦理補考；以該領域成績不及格者為補考對象，並採多元評量方式，配合學生能力進行評量調整，以確保評量之公平性。
- （六）考試日期之安排，請依相關規定訂於週二至週五辦理，以利學生進行充分複習。

案由五：依教育部規定國中小學作文篇數每學期為 4~6 篇，其中命題作文至少應為 4 篇。本校三至六年級之作文篇數須符合此原則，並應明訂於領域教進度表中，提請審議。

贊成： 12 票，反對： 0 票。

決議：本校三至六年級每學期至少須完成 4 篇命題作文並以百分式為成績評量方式。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 會

教務組長

教師兼任
教務組長 劉乃丹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黃一平

校長

校長謝博宇